

泰来县人民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泰来县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泰来县人民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第三部分 泰来县人民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泰来县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接受上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和指导，对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法院管辖、中级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案件。

（二）审理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提起的再审案件。

（三）审判县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抗诉案件。

（四）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五）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六）管理本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保障。负责诉讼费、罚金的收缴。

（七）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遵守宪法和法律。

（八）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九）承办其他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泰来县人民法院有内设机构 8 个，分别为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政治部、综合办

公室（司法警察大队），并有 4 个派出法庭，分别是：城郊法庭、大兴法庭、和平法庭、平样法庭。

本部门无附属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

三、部门人员构成

泰来县人民法院部门编制总数为 87 个，其中：行政编制 87 个。实有人员 109 人，其中：在职人员 75 人，离退休人员 34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 0 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 0 人，离退休人数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泰来县人民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收支总表

表 1

收支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833.58	一、本年支出	1,833.5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33.58	公共安全支出	1,555.67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5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56.3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78.02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833.58	支出总计	1,833.58	

二、收入总表

表 2

收入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代 码	部门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 计		1,833.58	1,833.58	1,833.58														
598	泰来法院	1,833.58	1,833.58	1,833.58														
598001	泰来县人民法院	1,833.58	1,833.58	1,833.58														

三、支出总表

表 3

支出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合 计		1,833.58	1,346.45	487.1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55.67	1,068.54	487.13			

20405	法院	1,555.67	1,068.54	487.13			
2040501	行政运行	1,068.54	1,068.5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7.13		487.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58	143.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58	143.5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07	63.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51	80.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32	56.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32	56.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32	56.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02	78.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02	78.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02	78.02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833.58	一、本年支出	1,833.5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33.58	公共安全支出	1,555.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5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卫生健康支出	56.32
		住房保障支出	78.02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1,833.58	支出总计	1,833.5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1,833.58	1,346.45	1,182.85	163.60	487.1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55.67	1,068.54	909.01	159.52	487.13
20405	法院	1,555.67	1,068.54	909.01	159.52	487.13
2040501	行政运行	1,068.54	1,068.54	909.01	159.5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7.13				487.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58	143.58	139.50	4.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58	143.58	139.50	4.0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07	63.07	58.99	4.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51	80.51	80.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32	56.32	56.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32	56.32	56.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32	56.32	56.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02	78.02	78.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02	78.02	78.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02	78.02	78.0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1,346.45	1,182.85	163.6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3.20	1,123.20	
30101	基本工资	313.74	313.74	
30102	津补贴	294.85	294.85	
30103	奖金	51.72	51.7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51	80.51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99	55.9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0	1.3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02	78.0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7.07	247.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60		163.60
30201	办公费	5.47		5.47
30204	手续费	0.11		0.11
30205	水费	0.65		0.65
30206	电费	6.72		6.72
30207	邮电费	2.08		2.08
30208	取暖费	4.79		4.79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7		1.37
30211	差旅费	5.81		5.81
30213	维修(护)费	2.02		2.02
30216	培训费	7.80		7.80
30226	劳务费	2.66		2.66
30228	工会经费	12.07		12.07

30229	福利费	23.88		23.8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		31.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61		55.6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		1.3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64	59.64	
30302	退休费	58.99	58.99	
30307	医疗费补助	0.33	0.3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3	0.33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合 计	75.90		75.40		75.40	0.50
598-泰来法院	75.90		75.40		75.40	0.50
598001-泰来县人民法院	75.90		75.40		75.40	0.5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项目支出表

表 9

项目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487.13	487.13							
22-其他运转类	专用房屋取暖费	598001-泰来县人民法院	43.21	43.21							
22-其他运转类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598001-泰来县人民法院	95.87	95.87							
22-其他运转类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598001-泰来县人民法院	100.62	100.62							
22-其他运转类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598001-泰来县人民法院	43.43	43.43							
31-部门项目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598001-泰来县人民法院	204.00	204.00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表 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	------	-------	------	-----	------	------	------	------	-------	---------	--------	------

		权重 (%)							质			
598001-泰来县人民法院	工资支出	10	人员类	600.9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满足办案业务部门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服务环境,实现司法便民,加强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提高办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案效率，不断完善法院内部设施，不断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更好的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证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职能有序履行，保证案件结案率及案件公开率达标。							
采暖和购房补贴（在职）	10	人员类	7.6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满足办案业务部门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服务环境,实现司法便民,加强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提高办案效率,不断完善法院内部设施,不断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更好的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证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职能有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序履行，保证案件结案率及案件公开率达标。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人员类	51.7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满足办案业务部门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服务环境，实现司法便民，加强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提高办案效率,不断完善法院内部设施,不断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更好的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证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职能有序履行,保证案件结案率及案件公开率达标。							
	社会保障 缴费	10	人员 类	137.8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足额保 障率	=	100	%	22.5

					理,减少 结余资金。满足 办案业务部门 工作需要,提高 办案工作效率, 保护公民、法人 和其他组织的 合法权益,保障 国家法律的统 一正确 实施,为 群众提供更好 的服务 环境,实现司法 便民,加强法制 宣传,让人民 群众进一步了 解法院的各项 审判工作,提高 办案效率,不断 完善法院内部 设施,不断提 高法院司法保 障能力,满足 法院审判工作 需要,更好的化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 指标	发放及 时率	=	100	%	22.5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证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职能有序履行,保证案件结案率及案件公开率达标。								
	住房公积金	10	人员类	78.0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满足办案业务部门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实施,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服务环境,实现司法便民,加强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提高办案效率,不断完善法院内部设施,不断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更好的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证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职能有序履行,保证案件结案率及案件公开率达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	--	--	--	---	------	--------	-------------	---	---	---	------

	退休费	10	人员 类	55.5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满足办案业务部门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服务环境,实现司法便民,加强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提高办案效率,不断完善法院内部设	时效 指标	发放及 时率	=	100	%	22.5
						产出 指标	足额保 障率	=	100	%	22.5
							数量 指标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施,不断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更好的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证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职能有序履行,保证案件结案率及案件公开率达标。								
采暖和购房补贴 (离退休)	10	人员类	3.4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满足办案业务部门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服务环境,实现司法便民,加强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提高办案效率,不断完善法院内部设施,不断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更好的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证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职能有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序履行，保证案件结案率及案件公开率达标。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10	人员类	13.7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满足办案业务部门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服务环境，实现司法便民，加强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提高办案效率,不断完善法院内部设施,不断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更好的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证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职能有序履行,保证案件结案率及案件公开率达标。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	10	人员类	169.8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理,减少 结余资金。满足 办案业务部门 工作需要,提高 办案工作效率, 保护公民、法人 和其他组织的 合法权益,保障 国家法律的统 一正确 实施,为 群众提供更好 的服务 环境,实现司法 便民,加强法制 宣传,让人民群 众进一步了 解法院的 各项审 判工作,提高办 案效率,不断完 善法院 内部设 施,不断 提高法 院司法 保障能 力,满足 法院审 判工作 需要,更 好的化		足额保 障率	=	100	%	22.5
						时效 指标	发放及 时率	=	100	%	22.5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证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职能有序履行,保证案件结案率及案件公开率达标。								
聘用制文 员人员经 费	10	人员 类	19.9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满足办案业务部门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	产出 指标	时效 指标	发放及 时率	=	100	%	22.5	
						数量 指标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 障率	=	100	%	22.5	

				实施,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服务环境,实现司法便民,加强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提高办案效率,不断完善法院内部设施,不断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更好的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证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职能有序履行,保证案件结案率及案件公开率达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	--	--	--	---	------	--------	-------------	---	---	---	------

聘任制法官人员经费	10	人员类	43.5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满足办案业务部门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服务环境,实现司法便民,加强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提高办案效率,不断完善法院内部设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产出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施,不断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更好的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证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职能有序履行,保证案件结案率及案件公开率达标。							
离退休医疗费	10	人员类	0.3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满足办案业务部门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服务环境,实现司法便民,加强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提高办案效率,不断完善法院内部设施,不断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更好的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证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职能有		数量 指标	足额保 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序履行，保证案件结案率及案件公开率达标。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人员类	0.3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满足办案业务部门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服务环境，实现司法便民，加强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提高办案效率,不断完善法院内部设施,不断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更好的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证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职能有序履行,保证案件结案率及案件公开率达标。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0	部门项目	204.00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满足办案业务部门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3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30	%	2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	≥	10	%	1

					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服务环境,实现司法便民,加强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提高办案效率,不断完善法院内部设施,不断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更好的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证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职能有序履行,保证案件结案率及		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	95	%	10	
				成本指标		控制支出	≤	204	万元	1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率	=	100	%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	16	%	15
						社会效益指标	民事案件调解率	≥	25	%	15
				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	90	%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5	%	5

					案件公开率达标。							
福利费	10	公用经费	15.08		满足办案业务部门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服务环境,实现司法便民,加强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提高办案效率,不断完善法院内部设施,不断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更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 100%	≤	100	%	22.5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 (执行数 - 预算数) / 预算数	≤	5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的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证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职能有序履行,保证案件结案率及案件公开率达标。							
工会经费	10	公用经费	12.07	满足办案业务部门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服务环境,实现司法便民,加强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 100%	≤	100	%	22.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 / 预算数	≤	5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高办案效率, 不断完善法院内部设施, 不断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 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 更好的化解矛盾纠纷,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保证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职能有序履行, 保证案件结案率及案件公开率达标。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公用经费	55.61	满足办案业务部门工作需要, 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 100%	≤	100	%	22.5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正确实施,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服务环境,实现司法便民,加强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提高办案效率,不断完善法院内部设施,不断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更好的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证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职能有序履行,保证案件结案率及案件公开率达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定额公用 经费	10	公用 经费	80.85	满足办 案业务 部门工 作需要, 提高办 案工作 效率,保 护公民、 法人和 其他组 织的合 法权益, 保障国 家法律 的统一 正确实 施,为群 众提供 更好的 服务环 境,实现 司法便 民,加强 法制宣 传,让人 民群众 进一步 了解法 院的各 项审判 工作,提 高办案 效率,不 断完善 法院内 部设施, 不断提 高法院 司法保 障能力, 满足法 院审判 工作需 要,更好 的化解 矛盾纠 纷,维护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运转保 障率	=	100	%	22.5
								“三公 经费控 制率”= (实际 支出数/ 预算安 排数)× 100%	≤	100	%	22.5
						质量 指标		预算编 制质量= (执行 数-预算 数)/预 算数	≤	5	%	22.5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社会公 平正义， 保证法 院的各 项审判 工作职 能有序 履行，保 证案件 结案率 及案件 公开率 达标。							
专用房屋 取暖费	10	其他 运转 类	43.21	满足办 案业务 部门工 作需要， 提高办 案工作 效率，保 护公民、 法人和 其他组 织的合 法权益， 保障国 家法律 的统一 正确实 施，为群 众提供 更好的 服务环 境，实现 司法便 民，加强 法制宣 传，让人 民群众 进一步 了解法 院的各 项审判 工作，提 高办案 效率，不 断完善	产出 指标	成本 指标	控制支 出	≤	43.21	万元	10	
							★全年 预算资 金支出 率	≥	90	%	0	
						时效 指标	★预算 编制到 项目率	≥	100	%	4	
							★一季 度预算 资金累 计支出 率	≥	5	%	1	
							★三季 度预算 资金累 计支出 率	≥	5	%	3	
							★二季 度预算 资金累 计支出 率	≥	5	%	2	
						效益 指标	效果 指标	达到供 暖标准	定性	优良中 低差		10
							数量 指标	保障供 暖面积	≥	11700.5	平方 米	20
							可持 续影响 指	保障供 暖时限	≥	6	月	15

				法院内部设施,不断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更好的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证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职能有序履行,保证案件结案率及案件公开率达标。	满意度指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5	%	5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	90	%	5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95.87	满足办案业务部门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服务环	产出指标	效果指标	保障单位物业管理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95	%	0
								控制支出	≤	95.87	万元	20
							时效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3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30	%	2

				境,实现司法便民,加强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提高办案效率,不断完善法院内部设施,不断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更好的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证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职能有序履行,保证案件结案率及案件公开率达标。	效 益 指 标	数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	%	1	
							聘用人员数量	≥	20	人	10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	100	%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物业管理达标率	≥	95	%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5	%	5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	90	%	5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100.62	满足办案业务部门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	90	%	5							

					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服务环境,实现司法便民,加强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提高办案效率,不断完善法院内部设施,不断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更好的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证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职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90	%	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	%	1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30	%	2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3
							质量指标	二审改判率	≤	0.66	%	10
								发回重审案率	≤	0.36	%	10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率	=	100	%	20
							经济效益指标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	16	%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事案件调解率	≥	27	%	15

					能有序履行,保证案件结案率及案件公开率达标。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43.43	满足办案业务部门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服务环境,实现司法便民,加强法制宣传,让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提高办案效率,不断完善法院内部设施,不断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10
							效果指标	保障审判执行及单位正常运转	定性	优良中低差		10
							产出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3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	%	1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30	%	2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90	%	0
							成本指标	政府采购率	=	100	%	20
							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	90	%	5
								干净满意度	≥	95	%	5

					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更好的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证法院的各项审判工作职能有序履行,保证案件结案率及案件公开率达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	5	年	15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	95	%	15

第三部分 泰来县人民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1 年,泰来县人民法院收入总预算 1833.58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33.58 万元;支出总预算 1833.56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555.6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5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6.3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8.02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9.63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资,按人员核定的经费增加。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泰来县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1 年,泰来县人民法院收入预算 1833.58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33.58 万元，占 1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1 年，泰来县人民法院支出预算 1833.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46.45 万元，占 73.43%；项目支出 487.13 万元，占 26.57%。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1 年，泰来县人民法院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833.5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63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资，按人员核定的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33.58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833.58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1555.6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5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6.3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8.02 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泰来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33.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46.45 万元，项目支出 487.13 万元。

1、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1068.5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6.10 万元，增长 2.50%，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的增加。

2、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487.1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7.96 万元，增长 13.51%，主要原因是业务费增加。

3、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8 万元，下降 71.47%，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养老保险改革，工资分为统筹内和统筹外，本部门只负责统筹外工资部分，统

筹内由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发放。

4、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5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0.5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此经济科目为今年新增加科目，在职人员在 2021 年度进行养老保险汇算清缴。

5、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8 万元，增长 2.3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所需上缴的医疗保险基数随之增加。

6、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1 万元，增长 1.1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所需上缴的住房公积金随之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泰来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346.4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82.85 万元，公用经费 163.60 万元。

1、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3.2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00.55 万元，增长 9.83%，主要原因是在职及其他工资福利支出（聘用人员工资）增加。包括：30101 基本工资 313.7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6.52 万元，增长 17.4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资、30102 津补贴 294.8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9.42 万元，增长 7.0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资、30103 奖金 51.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77 万元，下降 1.47%，主要原因是核定的基数下降、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5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0.5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新增了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9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8 万元，增长 2.3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资缴交比例提高、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3 万元，增长 2.3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资缴交比例提高、30113 住房公积金 78.0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81 万元，增长 2.3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资缴交比例提高、3010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7.0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48.25 万元，下降 16.34%，主要原因是有一部分未通过聘任制过渡转任考试的聘用人员变为劳务派遣。

2、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6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2.47 万元，增长 8.25%，主要原因为核定经费增加。包括：30201 办公费 5.4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07 万元，增长 1.29%，主要原因是核定经费增加、30204 手续费 0.1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核定经费无变化、30205 水费 0.6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01 万元，增长 1.56%，主要原因是核定经费增加、30206 电费 6.7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07 万元，增长 1.05%，主要原因是核定经费增加、30207 邮电费 2.0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02 万元，增长 0.97%，主要原因为核定经费增加、30208 取暖费 4.7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06 万元，增长 1.27%，主要原因为核定经费增加、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02 万元，增长 1.48%，主要原因为核定经费增加、30211 差旅费 5.8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07 万元，增长 1.22%，主要原因为核定经费增加、30213 维修（护）费 2.0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02 万元，增长 1%，主要原因为核定经费增加、30216 培训费 7.8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21 万元，增长 2.77%，主要原因为核定经费增加、30226 劳务费 2.6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03 万元，增长 1.14%，主要原因为核定经费增加、30228 工会经费 12.0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8 万元，增长 7.09%，主要原因为核定经费增加、30229 福利费 23.8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9.79 万元，增长 69.48%，主要原因为核定经费增加、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12 万元，增长 10%，主要原因为根本车辆编制数预算系统自动生成此项经费、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6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6.9 万元，增长 14.17%，主要原因为员额法官兑现车补、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3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为退休人员人数无变化。

3、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6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61.34 万元，下降 73.01%，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养老保险改革，工资分为统筹内和统筹外，本部门只负责统筹外工资部分，统筹内由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发放。包括：30302 退休费 58.9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60.72 万元、下降 73.15%，主要原

因是退休人员养老保险改革，工资分为统筹内和统筹外，本部门只负责统筹外工资部分，统筹内由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发放、30307 医疗费补助 0.3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为退休人员人数无变化、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为退休人员人数无变化。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泰来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75.9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4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12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近年来未安排出国任务，无该项经费预算。

（二）公务接待费。2021 年预算安排 0.5 万元，与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无变化。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1 年预算安排 75.9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1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车购买计划；公务用车运维费 75.9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12 万元，主要原因是案件激增，疫情原因交通工具受限制，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增加。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1年，泰来县人民法院政府性基金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403.5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2.92万元，下降3.10%。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单位取暖费在专用房屋取暖费中核算。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泰来县人民法院采购预算总额191.34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76.68万元、服务类预算114.66万元。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0年末，泰来县人民法院共有房屋11700.50平方米，车辆13台，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

十二、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1年泰来县人民法院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2个，涉及预算金额1833.59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

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的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支出的拨款。

十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使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安排的，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支出的拨款。

十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和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及项目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国内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款）公务员医疗补（项）：

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三、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十四、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二十五、绩效评价：是指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所进行的综合性评价。绩效评价的过程就是将员工的收集工作绩效同要求其达到的工作绩效标准进行比对的过程。

二十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七、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八、案件审判：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